2023年商铺出租合同(汇总6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商铺出租合同篇一

	承租	方(乙)	方):_					
权利				有关规定)商,签订			与承租方	前的
同。	– ,	乙方租	用甲方地	2处一间,	经双方	办调一到	效签订此个	合
至_			限为月, 月	自 _日。	年	_月	_日起	

三、租赁费用元,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交清第一期房租, 以后每年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交清下一期房租,乙方不能按时 交房屋租赁费用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营业。

四、乙方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许可不能转租他人。如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他人或进行非法活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乙方要依法经营,搞好防范措施,安全用电。如乙方管理不善,出现火灾、水灾,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要负责赔偿(因房屋本身原因或不可抗力除外)。

五、乙方租赁房屋期间要保持房屋结构设施原样,在未 征得甲方同意下,不得进行随意改造。如需要改造,改造费 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损坏设施由乙方负责维修。 六、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承担土地改变用途使用税、 房屋出租税以上两项费用,其他税费(包括水、电费及取暖 费)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不承担国家征用、扩路、退 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但发生此类事件,甲方愿意退给乙方 未使用期间的房屋租赁费用。

八、乙方在租金相同的情况下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应 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声明是否续租。如乙方继续租用, 双方商定租赁事项,签订合同。如乙方不再续租,甲方有权 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中在房屋门上张贴出租广告。

九、合同期满,乙方不再使用该房屋时,保持房屋原样交付甲方。乙方可以在房屋门侧张贴迁址广告一个月。

十、房屋租赁期间,双方不得借故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支付三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十一、此合同经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合同一式两份,共同持有。

甲方(签章)	:
乙方(签章)	:
签订地点:_	
签订地点:_	
年_	月日
年_	月日

商铺出租合同篇二

	签订地点:
合同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
	第一条 租赁商铺的名称、位置及用途
	出租方将(以下简称市场)商铺共 形个商铺租赁给承租方作为经营场地,从 经营活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出租方从年月日至年 日将上述商铺及商铺内的设施交付给承租方使用,到 i收回。
	第三条 租金、费用标准及计收方法
计费	1、租金及综合管理费按商铺面积计收,其它各项费用按咨商铺数计收。
	2、承租方所租商铺月租金为元/平方米。
	3、公用水电费每月元/商铺(另设水电分表的商 医实计收水电费,未设分表的,自用水电费按出租方测算 医额标准计收)。
	4、空调费按每个商铺元/月计收。
	5、广告费按每个商铺元/年计收。

- 6、综合管理费按租金总额的____%计收。
- 7、以上收费标准在本合同期满前保持不变。
- 8、租金、水电费、空调费、广告费、综合管理费每合同年度分四期收取,每期三个月,承租方须在每个收费期第一个月出租方规定的期限内交清。

第四条 保证金

- 1、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和本市场的信誉,签订本合同时,承租方须向出租方交纳保证金,标准为每个计费商铺_____元,用于承租方承担可能发生的赔偿、违约责任。保证金不计息。
- 2、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且承租方不服从管理、不接受相应的处理、拒不服从调解或不愿承担责任时,出租方有权从承租方保证金内先行支付其相应金额,支付后的保证金不足部分,承租方须从计算之日起三日内向出租方补足。未能补足的按出租方管理规定作违约处理。
 - (1)发生商品质量、服务纠纷且确属承租方责任的;
- (3)擅自转让、转租、分租、转借、相互交换,或以其它方式改变商铺使用权的;
 - (4)未在出租方规定时间内办理有关手续的;
 - (5) 其他违反本市场管理规定的行为。
- 3、承租方不再承租,从本合同终止之日起满六个月,凡 未出现商品质量纠纷、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市场管理规定 等遗留问题,出租方在十日内将保证金退还给承租方。

第五条 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出租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制定本市场各项管理规定, 并向承租方公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实行统一管理、监督、 检查,并提供相关培训、协调等服务。有权对承租方违反本 公司管理规定的行为做出批评教育、停业整顿、收取违约金、 直至解除合同的决定。配合政府职能部门对承租方违反国家 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处理。
 - 2、维护市场正常营业秩序,统一日常营运管理。
- 3、负责市场内公用设施的维护保养,保证承租方的正常使用。
- 4、在营业时间内有偿提供租赁商铺以外的辅助设施和服务。
- 5、出租方如在租赁期内对本市场内商铺的布局进行调整、改建、扩建和维修等,出租方应于改建、扩建项目实施前二十天、维修项目实施前三天,书面通知承租方,承租方应积极配合。停业期间的租金、费用免收,已交租金、费用顺延使用。
- 6、出租方对承租方在本合同规定的商品经营范围及品种、品牌的经营与变更具有核准权、界定具有解释权,有权对擅自更改本合同约定经营范围、品种、品牌的承租方进行检查、责令整改和处以违约金。
- 7、出租方对承租方在本市场内所售的商品质量有权进行监管和商品审验,并对合格的商品颁发商品审验证。
- 8、出租方有权对承租方按照《市场经营管理考评办法》 进行考评,并依照考评结果,决定是否与承租方续签、缓签 或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 9、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按时提供合同约定的经营场

地,应向承租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每日按月 应交租金总额的 %计付。

第六条 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承租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独立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责任自负。未经同意不得以出租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 2、承租方有权根据自己的经营需要依法招聘、使用和辞退营业人员,但招聘的营业人员应在所属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接受出租方培训后上岗。承租方应要求上岗的营业员遵守本市场的各项管理规定并保障营业员的合法权益。
- 3、承租方有权就市场经营管理提出建议和意见,参加本公司组织的各项公益活动。

4、承租方在经营中必须严格遵守国

家的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的各项管理规定。亮证亮照(含营业执照、商铺号标识、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诚信经营,履行"玉桥市场不满意退换货"服务承诺,自觉使用国家统一标价签,规范标价,使用本市场统一的信誉卡,做好售前、售中、售后的服务。

- 5、承租方必须按本市场规定的营业时间经营,不得迟到早退。未经同意,不得随意停止营业(另在春节期间也必须按本市场统一安排的作息时间,按时到场营业)。
- 6、承租方必须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更改合同约定的经营品种、品牌,如需更改,须向出租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得到核准。
- 7、承租方所售商品须接受出租方监督管理和商品审验, 并按要求明示审验证。

- 8、承租方须接受出租方《市场经营管理考评办法》的考评,并同意出租方在本合同期内按照《市场经营管理考评办法》的考评结果给予的处理意见,。
- 9、按时交纳合同约定的租金和各项费用。逾期须交纳违约金。违约金按本期应交租金和各项费用总额的___%/天计付。
- 10、承租方必须妥善使用、维护租赁财物和公共设施,不得擅自改变商铺结构,不得擅自变更、增减和移动任何设施。商铺内的设施如人为损坏或遗失,按原价赔偿。确因营业需要,增加水电设施和改造商铺,应向出租方提出书面申请并附图纸,征得出租方同意,办理好有关手续后方可实施。如遇出租方对商铺提出整体或局部统一装修要求,承租方须积极配合和服从。
- 11、承租方不得擅自转让、转租、分租、转借、相互交换或以任何方式改变商铺的使用权。如需转让商铺、委托经营须如实填写书面申请表,经出租方同意,按照出租方规定相关程序,交纳有关费用后方可办理。
- 12、承租方必须遵守消防管理法规,配备合格的灭火器,费用自理。不得在场内吸烟并有义务劝阻消费者的吸烟行为。
- 13、承租方应办理在本市场内经营活动中所涉及的自有商品财产综合保险。
- 14、承租方不得将本合同及有关证件对外进行有偿抵押或作证明身份凭证,否则一切后果由承租方承担。
- 15、承租方有义务向出租方如实提供当期经营业绩,履行与本市场签订的各项责任书的义务。

第七条 合同的续订、变更、终止和解除

- 1、本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承租方如需续租商铺,应提前两个月向出租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出租方同意,方可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2、在租赁期内,如遇特殊情况,承租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在终止日期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并承担违约责任,扣除相应的保证金,办理好所有退租手续后方可离场。
- 3、在租赁期内承租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已交租金、保证金不退。
- (4)累计三次逾期交纳租金和各项费用或一次逾期十天以上不交租金和各项费用的:
 - (5)违反本公司管理规定造成严重后果的。
- 4、在租赁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变更但须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
- 5、不再续订合同,承租方必须在合同终止日前一周内办理完退场手续。

第八条 其它约定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严格遵守,若有违约,按《_合同法》、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约定 及本市场的管理规定处理。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本合同鉴证机关调解,调解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所属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经所属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后 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出租方执二份,承租方执一份,工 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

出租方: (章)	承租方:(章)
负责人:	_负责人:
鉴证意见:	
鉴(公)证机关(章)	
经办人:	_
时间, 年	月

商铺出租合同篇三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承租方: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利友好合作的精神,甲乙双方在充分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外立面的位置、面积和用途:

甲方将租赁位于(填写位置)号楼的房屋面积约平方米,供 乙方使用和经营。

- 二、租赁期限:
- 1、租赁合同期限为年,即从年月日至年月日(以下简称合同期限)。

- 2、合同期满,乙方如需续签合同,应在期满前四十五天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续签合同,否则,视为乙方已放弃优先租赁权。
- 3、合同期满前,乙方不出租业务的,应在四十五天前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终止合同;未经同意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属于乙方违约,乙方支付的定金不予退还。

三、租金和支付时间:

合同期内,一年租金为人民币,在签订合同时一次性付清。 合同期内,因市场情况变化需要调整租金,双方协商将视市 场情况而定。

四、合同定金协议:

签订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合同保证金。合同期满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办理相关退租手续,租赁房屋验收合格后,甲方凭租赁合同和收据退还保证金。

五、房屋装修:

- 1、乙方装修不得影响或破坏房屋的整体结构和建筑风格,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2、租赁期满后,未从乙方装修中拆除的部分,甲方不予补偿, 所有权归甲方。

其他费用:

- 1、水、电等费用根据乙方的日常使用(计量)和相关部门的统一收费标准按月支付。
- 2、乙方经营产生的所有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应保证租赁物状况良好,能正常使用;
- (2) 审批乙方使用的租赁物业的装修计划,及时提出修改建议,并监督计划的实施;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商业公司的经营范围:
- (2) 乙方在经营中的债权债务及因经营活动造成的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3) 乙方不得将租赁店铺用于非法活动,未经许可不得转租;
 - (4) 租赁房屋装修时, 执行甲方批准的装修方案;
- (六)在合同有效期内,对租赁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八、违约责任:

双方应遵守上述条款。如果一方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实际遭受的各种经济损失。租赁期内,因国家政策、城市规划及甲方不可抗拒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补充规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补充规定: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签字盖章) 电话:

乙方: (签字盖章) 电话:

年月日

商铺出租合同篇四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v^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乙方租用甲方地处
- 一间, 经双方协调一致签订此合同。
- 二、租赁期限为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
- 三、租赁费用元,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交清第一期房租,以 后每年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交清下一期房租,乙方不能按时交 房屋租赁费用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营业。

四、乙方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许可不能转租他人。如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他人或进行非法活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乙方要依法经营,搞好防范措施,安全用电。如乙方管理不善,出现火灾、水灾,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要负责赔偿(因房屋本身原因或不可抗力除外)。

五、乙方租赁房屋期间要保持房屋结构设施原样, 在未征得

甲方同意下,不得进行随意改造。如需要改造,改造费用由 乙方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损坏设施由乙方负责维修。

六、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承担土地改变用途使用税、房屋 出租税以上两项费用,其他税费(包括水、电费及取暖费)由 乙方承担。

七、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不承担国家征用、扩路、退建给 乙方造成的损失。但发生此类事件,甲方愿意退给乙方未使 用期间的房屋租赁费用。

八、乙方在租金相同的情况下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声明是否续租。如乙方继续租用,双方商定租赁事项,签订合同。如乙方不再续租,甲方有权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中在房屋门上张贴出租广告。

九、合同期满,乙方不再使用该房屋时,保持房屋原样交付甲方。乙方可以在房屋门侧张贴迁址广告一个月。

十、房屋租赁期间,双方不得借故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支付三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十一、此合同经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合同一式两份,共同持有。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商铺出租合同篇五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xxx[]身份证号码[]xxxxx

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产权商铺出租给乙方,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制定如下协议:

一、房屋地址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xxx街xxx号,建筑面积xx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双方商定房屋租期为xx年,自x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 日止。

- 三、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 房屋
-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经营及犯罪活动的;
-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xx天的,并赔偿违约金xx元。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但租金按当时的物价及周围门市租金涨幅,由双方协商后作 适当调整。

四、租金及交纳方式

-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xx[]大写[]xx万xx仟xx元整。
- 2、承租方以现金形式向出租方支付租金,租金暂定为每年支付一次,并必须提前一个月时间,于xxx年xxx月xxx日前交至出租方。
- 3、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时间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

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每天按实欠租金的xxx%加收滞纳金。

五、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其经营情况也与出租方无关;租期结束或中途双方协商解除合同,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六、各项费用的缴纳

- 1、物业管理费: 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 2、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水表底数为xx度,电表底数为xx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七、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方出卖房屋,须提前xx个月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2、租赁期间,乙方如因转让或其他原因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甲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事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八、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甲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xxx元。
- 2、若乙方在甲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 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赔偿违约金xxx元。
-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视为违约,应支付违约金xxx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九、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乙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乙方需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出现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应在法律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xx式xx份,甲、 乙双方各执xx份。

出租方(盖章)∏xxx

承租方(盖章)□xxx

日期□20xx年xx月xx日

商铺出租合同篇六

合同编号:签订地点:签订时间:年月日出租方(甲方):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承租方(乙方):依据□^v^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本合同项下房屋坐落于 , 该房屋建筑面 积共计 平方米,为国有性质。
第二条租赁期限
1、房屋出租期限自年月日至 年月日,共年。
2、租赁合同期满,甲方有权直接收回租赁房屋。
3、租期届满前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 交书面续租申请;乙方应于租期届满前目前签订续租合同, 缴纳租金。
第三条租金、租金支付期限及方式
(一)租金标准:租金标准为租金总计元(大写:)
(二)租金支付时间:本合同签字前乙方须付清
第一个合同年的租金 元。
(三)租金支付方式:原则上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租金转入甲方指定的账户(注:本合同指定账户为: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收款行:,账户[x8]汇款时请备注承租人姓名。

(四)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向乙方出具收款凭证。

第三方。乙方承诺使用承租房屋从事的各项活动均符合国家 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并独立承担完全责任。

第五条房屋维护及装修

- (一)因乙方保护不当造成房屋及附属物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二)乙方对该房屋进行装修或增设他物须经甲方书面认可,费用由乙方负担,且不得改变房屋结构,不得影响房屋安全。
- (三)租赁合同期满或遇政府拆迁、政策性干预、不可抗力等原因终止或需提前解除合同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其装修、装潢、增设他物所花去的费用或损失,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赔偿其他损失。

第六条房屋租赁保证金

- (一)本合同生效前,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元。该保证金直接转入合同约定的银行账户。
-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保证金由甲方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滞纳金及赔偿等,剩余部分如数返还乙方。如房屋租赁保证金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三)房屋租赁保证金不计付利息。

第七条房屋使用的有关费用租赁期内,与该房屋有关的各项 费用承担方式为:

(一)甲方承担的费用:房屋租金税款由甲方承担。